

证券代码：838384

证券简称：新港联行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.neeq.com.cn 上发布了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经核查，发现公告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：

更正前：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四川乐伯乐律师事务所马力、孙皓律师见证。

更正后：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四川律争律师事务所马力、孙皓律师见证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！

四川新港联行置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